

(上接第A08版)

本公司收购沈阳公司前,北车集团委托本公司对沈阳公司的销售计划进行统一安排。综上,除沈阳公司经营的货车新造、修理业务外,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北车集团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近三年及一期主要的经常性关联交易:

①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单位:千元

	2009年上半年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合计	387,205	1,649,280	434,157	316,680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一、本公司之合营、联营企业	1,075,090	81.24%	1,531,740	58.57%	206,882	25.88%	166,584	34.60%	
二、北车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	142,118	36.70%	251,483	15.25%	15,384	3.54%	64,835	20.47%	
三、北车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	245,087	63.30%	1,397,797	84.75%	418,773	96.46%	251,845	79.53%	

②向关联方购买材料

单位:千元

	2009年上半年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合计	1,323,321	2,615,051	799,374	481,426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一、本公司之合营、联营企业	1,075,090	81.24%	1,531,740	58.57%	206,882	25.88%	166,584	34.60%	
二、北车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	248,231	18.76%	1,083,311	41.43%	592,492	74.12%	314,842	65.40%	

③担保

单位:千元

	2009年上半年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向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	-	25,000	33,511	62,297	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	332,052	937,207	2,521,010
1. 向关联方购买材料及借款利息支出	10.35%	8.86%	3.62%	2.71%					

单位:千元

	2009年上半年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支付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453	4,597	3,774	3,318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2. 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经常性关联交易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10.35%	8.86%	3.62%	2.71%					

上述经常性关联交易占本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成本的比例较低,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影响较小。

2009年上半年和2008年度,本公司向关联方购买材料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例较以往年度增加较多,是由于发展高速动车组、大功率内燃、电力机车、高速重载货车的需要,本公司向合营、联营企业采购的相关配套零件金额增加所致。

2008年,本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以往年度增加较多,是由于随着本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本公司销售给存续企业以进行初镁锻件加工的原材料增加。

3.本公司成立以来的主要偶发性关联交易

(1)房屋租赁

2008年7月23日,本公司与北车集团签订了《财产租赁协议》,北车集团依据该协议的约定将位于丰台区芳园西区15号楼,建筑面积10,197平方米的房产(房屋所有权证证号为京房权证丰字第032991号)出租给本公司。租赁期限为3年,协议生效之日起第一年的具体租金金额为325,850.50元。

本公司收购房北车集团所持北车集团租赁公司100%股权

2009年1月14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通过收购北车集团所持北车集团租赁公司100%股权,拟收购房权的价值已经中资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中国北车集团租赁公司股权转让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中资评报字[2009]第013号)予以评估,评估价值为30,155.42万元。2009年3月26日,本公司已通过进场交易的方式取得北车集团租赁公司100%股权,相关股东变更的工商登记已办理完毕。北车集团租赁公司现更名为北京北车投资租赁有限公司。

6.本公司与关键管理人员之间的交易

单位:千元

	2009年上半年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向关联方销售金额	387,205	1,649,280	434,157	316,680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收入	2.61%	4.75%	1.65%	1.56%	1.51%				
向关联方购买材料	1,323,321	2,615,051	799,374	481,426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向关联方购买材料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例	10.35%	8.86%	3.62%	2.71%					

上述经常性关联交易占本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成本的比例较低,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影响较小。

2009年上半年和2008年度,本公司向关联方购买材料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例较以往年度增加较多,是由于发展高速动车组、大功率内燃、电力机车、高速重载货车的需要,本公司向合营、联营企业采购的相关配套零件金额增加所致。

2008年,本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以往年度增加较多,是由于随着本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本公司销售给存续企业以进行初镁锻件加工的原材料增加。

3.本公司成立以来的主要偶发性关联交易

(1)房屋租赁

2008年7月23日,本公司与北车集团签订了《财产租赁协议》,北车集团依据该协议的约定将位于丰台区芳园西区15号楼,建筑面积10,197平方米的房产(房屋所有权证证号为京房权证丰字第032991号)出租给本公司。租赁期限为3年,协议生效之日起第一年的具体租金金额为325,850.50元。

本公司收购房北车集团所持北车集团租赁公司100%股权

2009年1月14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通过收购北车集团所持北车集团租赁公司100%股权,拟收购房权的价值已经中资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中国北车集团租赁公司股权转让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中资评报字[2009]第013号)予以评估,评估价值为30,155.42万元。2009年3月26日,本公司已通过进场交易的方式取得北车集团租赁公司100%股权,相关股东变更的工商登记已办理完毕。北车集团租赁公司现更名为北京北车投资租赁有限公司。

6.本公司与关键管理人员之间的交易

单位:千元

	2009年上半年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向关联方销售金额	387,205	1,649,280	434,157	316,680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收入	2.61%	4.75%	1.65%	1.56%	1.51%				
向关联方购买材料	1,323,321	2,615,051	799,374	481,426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向关联方购买材料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例	10.35%	8.86%	3.62%	2.71%					

上述经常性关联交易占本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成本的比例较低,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影响较小。

2009年上半年和2008年度,本公司向关联方购买材料成本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以往年度增加较多,是由于发展高速动车组、大功率内燃、电力机车、高速重载货车的需要,本公司向合营、联营企业采购的相关配套零件金额增加所致。

2008年,本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以往年度增加较多,是由于随着本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本公司销售给存续企业以进行初镁锻件加工的原材料增加。

3.本公司成立以来的主要偶发性关联交易

(1)房屋租赁

2008年7月23日,本公司与北车集团签订了《财产租赁协议》,北车集团依据该协议的约定将位于丰台区芳园西区15号楼,建筑面积10,197平方米的房产(房屋所有权证证号为京房权证丰字第032991号)出租给本公司。租赁期限为3年,协议生效之日起第一年的具体租金金额为325,850.50元。

本公司收购房北车集团所持北车集团租赁公司100%股权

2009年1月14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通过收购北车集团所持北车集团租赁公司100%股权,拟收购房权的价值已经中资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中国北车集团租赁公司股权转让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中资评报字[2009]第013号)予以评估,评估价值为30,155.42万元。2009年3月26日,本公司已通过进场交易的方式取得北车集团租赁公司100%股权,相关股东变更的工商登记已办理完毕。北车集团租赁公司现更名为北京北车投资租赁有限公司。

6.本公司与关键管理人员之间的交易

单位:千元

	2009年上半年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向关联方销售金额	387,205	1,649,280	434,157	316,680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tr